

尋找土地生根的力量：台權會地方人權工作坊

施逸翔

台灣人權促進會副秘書長

摘要

基於「裝備人權，採取行動」的期待，台灣人權促進會於 2010 年開始與台北以外的縣市的社區工作者合作，舉辦各種在地議題的人權營隊。希望藉由深入且紮實的議題認識、交流對話與反思行動，促使人權團體訴求的普世人權價值轉化成具有在地脈絡意義的論述和行動。

關鍵字

台灣人權促進會（台權會）、人權教育

裝備人權、採取行動

「公民社會之所以可能，前提是公民自身能夠有更多的裝備，才能在參與、論辯中行動。而工作坊這樣一個培力過程，讓我在日後面對家鄉的迫遷議題，能夠長出更豐厚的力量去進行在地實踐，感謝台權會一直致力於推廣各種的人權教育。」這是台權會 2016 年初，中部地方人權工作坊學員蘇育萱所給的回饋，也是她在過了 9 個月後，回頭反省該次人權培力過程的心得與成長書寫。而這些文字也真的落地成為具體行動，後來我們在相關的活動，如反迫遷連線與台權會共同合作的東亞迫遷法庭系列活動中，看到不少地方人權工作坊學員的身影，而育萱也在其中。

「裝備人權，採取行動」，這或多或少就是台權會舉辦地方人權工作坊的期待之一，秘書處每年投入時間、資源與人力，到台北以外的縣市舉辦各種在

地議題的人權營隊，就是希望藉由深入且紮實的議題認識、交流對話、與反思行動，讓我們這些人權團體一天到晚不斷高喊的普世人權價值，有可能轉化成具有在地脈絡意義的論述和行動。儘管在歷次的籌辦經驗中，也曾經遭遇過質疑與批判，比如台權會作為一個外來者，又比如人權或國際公約真的對運動有幫助嗎？面對這些挑戰，我們並沒有視之為挫折，因為人權議題作為公共議題，就是需要更多外來的援軍！人權公約也絕非昂貴的舶來品，人權必須接地才會產生抵抗壓迫的力量。漸漸地，這些交流經驗累積成為台權會必須持續拓展觸角、推廣與提升人權議題的動力。

這種因為相信扎根很重要的期待，其實並不像台權會平時在與執政者近身搏鬥時的那種針鋒相對，必須逼迫對手給出解方與回應。地方人權工作坊所期待的是，參與者可以在各種因為背景、位置、想法的多元差異中，相互碰撞出某種或許可以鼓動出積極人權行動的可能性。事實上，台權會自己的工作人員，也亟需在議題運動中或者議題膠著不前的現場，暫時退一步然後沈澱，以避免人權倡議工作流於僵化形式，或者避免人權論述淪為唱高調的教條，卻無法反映草根人民受體制壓迫的限制。

離開台北是必要的

台權會得以七年連續不斷地到各地舉辦人權工作坊，必須非常感謝一位很低調的人權教育專案贊助者，她贊助台權會的唯一條件，就是必須離開台北，將台權會所熟悉的人權意識、國際人權標準以及人權倡議的相關工具與知識，帶到台灣的各地去。雖然我們無法像這位贊助者所期待的那樣，如紙風車劇團的規模，將人權種籽帶到全台灣 319 個鄉鎮去，但在這幾年間，台權會地方人權工作坊的腳步，至少也可以環台一圈了。

人權工作坊 @ 宜蘭

台權會是在 2010 年首先到宜蘭地區初試啼聲，與在地的慈林文教基金會、仰山文教基金會、以及宜蘭縣人權法治教育輔導團等團體合作，以一週一次的課程的方式，帶入各種人權議題：包括人權的基本概念、國際人權公約、司法改革議題、廢死運動、勞動三權與教師組工會、環境與發展、友善耕作小農的

經驗分享、獨立媒體工作者的分享等等主題，並結合宜蘭在地組織的參訪，為台權會的地方人權工作坊踏出第一步。

宜蘭經驗算是台權會第一次執行地方人權工作坊計畫。根據 2009 年 10 月葉亨君與邱伊翎的籌備文件，大致可見這一系列人權教育推廣計畫的定位與雛形，主要有兩大重點：一、希望課程不是上對下的傳授關係，而是學員由下而上分享在地所面對的問題，讓學員與講師進行互動討論，透過培訓與討論自發形成問題意識，進而產出行動方案。二、台權會在工作坊的角色是提供工具、分享資源的夥伴，並不是單純的講師或輸出台北經驗。台權會希望看見在地議題、發現在地夥伴，建立更廣大的合作網絡。

這兩大方向基本上就成為台權會後來前進各地，並與各個在地組織與工作者們交流合作的重要原則。且這次宜蘭經驗所遇到的困難與修正，更成為日後台權會到各地實際執行不可不知的教訓。技術面的問題較容易克服，比如宜蘭經驗是一周一次的分散式課程，結果能夠參與六周活動以上的成員比例非常低，只有五位學員可以有高出席率。為了解決學員參與情況低落的問題，往後的地方人權工作坊都是以密集的三天兩夜營隊形式舉辦，同時在報名時也採取向學員酌收保證金，全程參與者全額歸還的政策。

歷年工作坊最大的挑戰，其實在於台權會如何與各地組織互動？各地組織者從這樣的人權工作坊，需要得到什麼？對運動有什麼幫助？為因應這些挑戰，台權會在籌備年度的地方人權工作坊時，事先花了很多力氣做功課，深入了解在地的議題與運動脈絡，同時也與地方組織工作者來來回回討論，修正工作坊的內容、講師名單，以及執行細節，甚至無論如何都事先拜訪組織，從中找到對彼此都可接受與有建設性的合作方式。

人權工作坊 @ 嘉義、屏東

於是，我們有了 2011 年在嘉義長青園的嘉義地方人權工作坊，以及同年在光鹽民俗生態園區的屏東地方人權工作坊。兩者都是兩天的工作坊，台權會透過《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以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這兩項重要的人權倡議工具，去探討草根行動者、組織、在地議題等，究竟與聯合國人權公約之間有什麼樣的關係？比如屏東這一場，就深度探討了「司法冤

案」、「屏東農業發展」、「莫拉克風災對原住民的衝擊」、「核電廠」以及「新移民」等五大屏東在地議題。

人權工作坊 @ 高雄

2012年，台權會在高雄市成立分辦公室，因此也順勢在這裡規劃舉辦高雄地方人權工作坊，為南辦帶來人氣，讓南辦不要「難辦」。而這也是台權會第一次舉辦三天兩夜的營隊型人權工作坊。從高雄工作坊開始，我們開始在營隊中介紹倡議工具，以及引導學員在營隊期間產出某些小小的行動成果，比如當年的台權會秘書長蔡季勳就帶領學員，利用線上時間軸工具 dipity 來進行「人權史小任務」，分組整理出五個社會運動的歷史時間軸，包括台灣原住民運動、台灣同志運動、台灣媒體改革運動、核電爭議在台灣以及台灣婦女平權運動，完成後再進行分組報告與分享討論。

人權工作坊 @ 蘭嶼

2012年10月，台權會首次離開台灣本島，前往人之島蘭嶼舉辦第五次地方人權工作坊。這次的主題充滿著濃濃的原住民族議題，除了課程中穿插著台權會擅長的國際人權公約與人權倡議的工具和技巧之外，我們也安排了由各部落的族人來介紹達悟族人的歲時祭文化、拼板舟文化、紀錄片《國境邊陲：1997 島嶼上的人類》以及蘭嶼的反核廢料運動。

這次蘭嶼經驗，雖然台權會秘書處已經事先進行過場勘，負責籌備規劃的郁琦也密集地與在地的組織和友人們溝通這次地方人權工作坊的內容，但營隊實際執行中，仍然不斷面臨台權會作為一個外來組織、國際人權公約是否有用等各種質疑與挑戰，真的是獲得一次難能可貴的文化衝擊與震撼教育。

人權訪調營@桃園航空城

2014年台權會開始關注過去很少經營的居住權與反迫遷的議題，而隨著秘書處王寶萱積極投入全台最大開發計畫、也是當時最有可能造成大規模迫遷案的桃園航空城計畫，這一年夏天，台權會來到在地自殺老農呂阿雲之子——呂文忠先生所經營的桃園機場背包客，舉辦三天兩夜的訪調營。我們就在緊鄰機場跑道旁的民宿，不斷挖掘與理解政府如何透過這些開發計畫，蠶食鯨吞人

民一生辛苦經營的家園或農田。而整個營隊的產出，就是要求學員在營隊結束前完成訪談大綱，並在一段時間內實際執行面對桃園航空城居民的訪談計畫，並在兩個月後公開發表訪調成果。台權會因為這次的工作坊，也連帶地促進許多學員不僅僅只是投入訪調工作，後續的桃園航空城迷失小熊藝術展、歷次的推動聽證會工作坊與會議，也都有許多訪調營的學員參與在其中。

中部人權工作坊@鹿港

以聲援和參與桃園航空城反迫遷運動的經驗為基礎，台權會開始接觸各地的迫遷案，因此 2016 年春天的地方人權工作坊，就是以居住權為主軸，並選在中部地區與在地的組織與工作者進行深度的對話與交流。這次營隊在倡議工具的應用推廣方面，由作者深入介紹如何從《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公約》理解與應用於居住權和反迫遷，以及法務許仁碩介紹集會遊行權的 ABC，也就是當面臨擋拆或者進行個案抗爭時，如何應對檢警的騷擾、保護自己、以及如何行使相關的救濟權利。其他的課程，就包括戴秀雄老師帶領學員如何從結構面理解土地開發背後的政治經濟背景與相關政策程序、以及各地運動組織者的經驗和分享。營隊的最後一天，我們設計了各種迫遷案中可能會面臨的困境，讓學員們分組討論解決問題的行動方案，學員們在超級寒冷的低溫中，逐一分析案件中的利害關係人，互相辯論行動方案的可行性與突破點，雖然只是虛擬的情境，但過程中已經讓學員們慢慢領悟到，當居民面對無情的迫遷時，人權終究可以為受壓迫者提供進行頑強抵抗的強大護盾。

雲彰人權工作坊：企業的人權責任

2017 年春天，台權會再度往南方靠海挺進，落腳於濁水溪出海口，也就是台塑麥寮石化工業的所在地。這一次人權工作坊以「企業的人權責任」為主軸，嚴肅面對大企業所犯下的人權侵害議題，及其所應負擔的責任是什麼；而深受污染所害的在地居民與公民社會，又能採取什麼樣的人權行動？除了奠基在台權會所擅長的國際人權公約、與人權倡議工具之外，這次工作坊開始探討近年來聯合國人權體系已經發展出來，面對企業侵害人權的工具，尤其是 2011 年所通過的《工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落實聯合國「保護、尊重和補救」

框架指導原則》，這個原則已經成為全球公民社會處理企業侵害人權時的行動基準與方向，而這套指導原則，是否有可能被台灣公民社會所用，進而在後續的人權運動當中，作為追究企業侵害人權責任的基礎？

在過去，曾有許多公民社會團體成功擋下國光石化開發案；而俗稱 RCA 案的「臺灣美國無線電公司污染事件」，多年後也在訴訟中有了一定的進展，一審判母公司應賠償受害者鉅額賠款。但政府並沒有在這次抗爭中獲得教訓，許多危害人民健康權與生存權的大型企業，包括高雄、彰化以及雲林麥寮的石化工業，仍持續污染我們所生長的環境與影響所及的居民，企業也仍持續處於免責的狀態。就以雲林麥寮廠為例，附近的台西村就被稱為癌症村，許多村民都因為各種想的到的癌症而離世，還在麥寮廠附近生活的人民，如日前許厝國小遷校爭議，健康與日常生活亦受到極大的風險與危害，但台塑集團相關企業，卻可以高枕無憂地躲在各種政府所制定但漏洞百出的環境治理機制背後，繼續其造成污染的營運行為，以及花大錢僱用律師來處理受害居民的告訴，讓實際受到影響的居民長期周旋在法律爭訟中，甚至許多居民根本等不到司法最終的判決就已離開人世間。

甚至，像台塑這樣的跨國公司也危害到其他國家的人民。其設在越南的河靜鋼鐵廠，2016 年又爆發偷排污染水造成沿岸大量死魚與沿海工作者傷亡事件，台塑還因此賠償越南政府鉅額的賠款。但這個賠款的動作，終究不是回到保障人權基本價值的動作，河靜鋼鐵廠持續運作中，許多受害的越南人民仍沒有獲得應得的正義。面對企業侵害人權但普遍免責的情況。我們透過三天工作坊的培力、相互介紹與對話，藉以了解如何透過國際人權框架，找出在台灣可行的、可以處理跨國企業侵害人權與追究責任的方式，進一步連結雲林、彰化在地組織者、越南人民、RCA 案自救會與律師團，分享彼此在經營議題與進行自救會組織過程中的困難與相關經驗，希望可以逐步建立工作坊參與者彼此間的社群網絡，共同在企業與人權的議題上奮力前進。

尋找土地生根的人權力量

參與起草《世界人權宣言》的羅斯福夫人最常被引述的一段話是「人權必須從自家附近的小地方開始：這些自家附近的小地方，小得在地圖上都找不

到。……除非人權在這些小地方都能受到重視，否則它將淪為空談。如果在自家附近，人們都無法團結一致，以行動維護自己的權利，那麼，在更大的世界裡，我們的期待也必將落空。」台權會過往這八次的地方人權工作坊，就是希望伸出觸角到台灣各個角落，辦理地方人權工作坊，尋找願意在土地生根的人權力量。雖然扎根的步伐很緩慢，但我們期待在關鍵的時刻，各地的學員參與者們，都有可能成為為自己爭取權利，或者為被壓迫者挺身而出的人權捍衛者。

台權會是個資源非常有限的人權 NGO，我們也不確定未來是否能維持足夠的資源，到更多小地方為人權向下扎根。但我們很確定的是，在當前這個政治經濟結構都不以人權為基礎的環境底下，每個人自家附近的小地方，處處都充滿著人權侵害的風險，而人權行動往往也會在這些險惡環境的縫隙中冒出小芽。台權會的人權工作坊之所以特別，在於我們願意帶著成立 33 年的經驗與能量，讓這些各自冒出而彼此孤立的人權小芽可以團結一致，並發展成足以抗衡制度壓迫的草根力量。

Human Rights Education in Local Communities by the Taiwan Association for Human Rights

Yi-hsiang Shih

Deputy Secretary General, Taiwan Association for Human Rights

Abstract

Since 2010, the Taiwan Association for Human Rights has held human rights education camps, based on the slogan “Equipped with Human Rights, Be Ready for Action” and collaborating with community activists outside Taipei. These camps aim at transforming the universal value of human rights into constructive discourse and action through increased understanding of human rights issues, dialogue and reflective action.

Keywords

The Taiwan Association for Human Rights, human rights education
